

合同编号：

# 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同

项目名称：惠东县 2025 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项目地点：惠州市惠东县

委托单位：惠东县房产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审查机构：广东建工审图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HT-JG2025-0555-HD

签订日期：2025 年 10 月 31 日



广东省建设厅监制

费包干价为 99,200.00 元。

第三条 甲方须按规定提供施工图等送审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可靠性、完整性和时效性负责；乙方在确认收齐送审资料后起算审查时限（设计单位修改、完善施工图等甲方因素耽误的时间除外），并负责在规定的合理时间内完成审查工作。若非乙方原因所发生的重大勘察设计变更的，经双方协商后，签订书面补充合同。

第四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及收齐甲方送审资料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初审《审查意见单》。

审查合格的项目，乙方给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加盖“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第五条 付款方式：

本合同施工图审查费为¥ 99,200.00 元（大写：人民币 玖万玖仟贰佰元整）。

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1、在乙方完成施工图审查任务，乙方给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加盖“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100%；

2、乙方收款前应向甲方出具与当期审图费等额的合法有效发票，且乙方提供的发票必须与税务机关登记的内容一致。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税收优惠政策致票面税率变化，则不受此款约束，且价款不作调整。

3、甲方不承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中选单位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自行承担因财政资金不到位而产生的利息损失或其他因此导致的实际损失。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

50%。

②乙方已经完成审图工作（即出具了<审图意见>），甲方在乙方审图期间未对乙方工作内容提出质疑或并未提前告知特殊标准的，最终拒绝验收的，视为甲方违约，甲方需按合同约定，全额支付服务费。

7.2 由于甲方原因，延迟支付本合同项下款项，每延迟一天，应支付应付未付款项的千分之二作为违约金。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审查资料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当期应收审查费的千分之二，但至多不超过当期款项的5%。

7.3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实收款项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4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诉争至法院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乙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而支出的调查费、鉴定费、公证费、担保费或保函费、律师费等合理费用。

## 第八条 其他

8.1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终止或解除合同，否则，须承担违约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2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法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签订地为惠州市。

8.3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二份（其中一份用于财务部门请款），乙方执二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留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4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8.5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由此产生的费用归于甲方承担。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资料，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 总公司授权分公司开票收款的委托书

惠东县房产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本授权委托书申明：广东建工审图咨询有限公司现授权委托广东建工审图咨询有限公司惠东分公司对“惠东县 2025 年度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进行代开发票和代收款工作。在整个代理过程中，广东建工审图咨询有限公司惠东分公司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总公司，与总公司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总公司将承担该分公司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

本授权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代理单位无权转换代理权。

特此授权！

委托单位（盖章）：广东建工审图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单位：广东建工审图咨询有限公司惠东分公司（盖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2025 年 10 月 31 日

